

中国现代文学研究

丛刊

鲁迅与人道主义思想

朱文华

关于『国民性』问题的探讨

易竹贤

『五四』新诗流派初探

李旦初

谈谈外国文学对中国现代文

学的积极影响

温希良

朱东宇

北京出版社

1981

2

封面题字：朱东润

封面设计：张 明

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

一九八一年 第二辑

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会 合编
北 京 出 版 社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崇文门外东兴隆街5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1.625印张 268,000字

1981年6月第1版 1981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9,600

书号：10071·339 定价 1.05元

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 · 一九八一年 ·

目 录

纪念鲁迅诞辰一百周年

- 鲁迅与人道主义思想·····朱文华 (1)
- 关于“国民性”问题的探讨·····易竹贤 (22)
- 鲁迅与俄国现实主义文学·····赵 园 (41)
- 论《风波》·····唐达晖 陆耀东 (66)
- 《呐喊》与新文学革命现实主义的形成·····支克坚 (79)
- 回忆鲁迅与葛琴的《总退却》·····赵家璧 (90)
- 略论抗日民主根据地的鲁迅研究
·····河南师大抗日根据地文学运动资料编选组 刘增杰 谢励武执笔 (98)

作家作品研究

- “五四”新诗流派初探·····李旦初 (111)
- 夏衍剧作的艺术风格·····陈 坚 (141)
- 巴金早期作品思想浅探·····潘克明 (160)
- 赵树理小说的艺术美·····高 捷 (174)
- 试论鸳鸯蝴蝶派·····江苏师院现代文学教研室集体研究 范伯群 执笔 (188)

青年论丛

- 论鲁迅小说的艺术生命力·····杨 义 (222)

第二辑(总第七辑)

文学革命性质质疑·····税海模 (253)

庐隐小说风格随想·····曹惠民 (265)

试谈外国文学对中国现代文学的积极影响

·····温希良 朱东宇 (276)

艺术的地位

——通过文学来研究现代中国的价值变化

·····美国 皮雷·林克著 乐黛云译 (298)

现代名篇赏析

读《多收了三五斗》札记·····薛绥之 (307)

说《雪》·····陈安湖 (316)

资 料

略谈巴金早期的新诗·····岑 光 (328)

附 巴金早期发表的新诗

与《两地书》有关的几件史实·····钱超尘 (336)

艾青著译系年目录·····陈 山编 (344)

鲁迅与人道主义思想

朱 文 华

鲁迅思想中是否有人道主义的成份？鲁迅的人格是否体现有人道主义精神？鲁迅又是怎样认识人道主义的？——概括地说：我们应该如何看待鲁迅与人道主义思想的关系？这曾经是鲁迅研究者们所感兴趣的问题，不少人也都曾对此提出过自己的见解，即使是在一九六〇年文艺界错误地批判巴人同志的《鲁迅的小说》一书所谓用人道主义来“歪曲鲁迅”的时候，批判者们也都肯定了鲁迅有人道主义思想这一基本事实，并对此作出了区别于巴人同志的见解的意见。可是到了一九六三年，有的同志则连这一点也否定了，认为“即使是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前期”，鲁迅“也不是什么人道主义者”^①。从此，由于政治气候的影响，几乎再也没有人提出鲁迅与人道主义思想的关系的问题了，即是说这一问题实际上成了鲁迅研究领域中的一大禁区。笔者认为：鲁迅与人道主义思想的关系的问题是不应回避也无法回避的，鉴于当年人们对这一问题的研究尚不深入，因而现在有必要再提出来讨论。

^① 沈鹏年：《反对用抽象的人道主义解释鲁迅的思想》，《学术月刊》，1963年第11期。

纵观鲁迅的生平活动以及他的全部作品，可以看到一个明显的事实：鲁迅具有深厚的人道主义思想。

这里，且不说他的革命实践，一贯地体现着人道主义精神，也不说他在私人交往中，不论是对师长、朋友、青年乃至并非深交的普通群众，也总是充满了人道主义的感情，仅就他作为一个文学家来说，他的人道主义思想就浸透在他的作品中。无论是他的小说、杂文、译作，还是诗歌、书信、日记，无不体现了强烈的人道主义思想，而其中一些又是正面地阐述了他对人道主义问题的认识。有人认为：鲁迅作品中使用“人道主义”、“人格”、“人性”和“人的价值”一类的词句，所“表达的真正含义”并不是人道主义思想^①，这是不符合事实的。

就小说来看，其取材“多采自病态社会的不幸的人们中，意思是在揭出痛苦，引起疗救的注意”（《南腔北调集·我怎么做起小说来》）。例如鲁迅塑造了一系列被压迫、被剥削、被侮辱和被损害的普通群众的形象如祥林嫂、闰土和阿Q等，就寄托了作者对他们贫困艰苦的物质生活和贫乏枯竭乃至麻木的精神状态的深深的同情。由于鲁迅把作品的故事放到广阔的社会历史的背景中，因而他在塑造那些值得同情的人物形象的同时，总是着力揭露腐朽反动的社会制度本身以及它的卫道者的种种非人道的东西。这两者的结合，就使得鲁迅的小说更具有了人道主义的力量。例如《祝福》主要是用强烈的对比手法，揭露了上流社会的残暴和虚伪以及下层人民的悲惨的生活遭遇；至于《故乡》除了对劳动人

^① 沈鹏年：《反对用抽象的人道主义解释鲁迅的思想》，《学术月刊》1963年第11期。

民的困苦生活表示同情外，还流露了作者期望广大饥寒交迫的人民群众能够过上新生活的理想。还有一些近似小品的小说如《兔和猫》，则是通过记述动物世界里小白兔为大黑猫吞噬的故事，表达了同情弱小者和憎恨残暴的强者这一最显露的人道主义思想。法捷耶夫曾说：“鲁迅在他的所有短篇小说中都善于触及人类的主要部分——良心，社会良心”，“他那种人道主义的性质”使“俄罗斯人感到亲切”^①。这样的概括分析虽然是不全面也不够准确的，但他毕竟指出了鲁迅小说实际上显示的人道主义的力量，以及它和人类进步文化（包括俄罗斯文学）在体现人道主义思想方面的共同点。

从杂文来看，鲁迅直接表达他人道主义思想的言辞就更丰富了，也显得更激烈了。以“五四”前后的杂文为例，鲁迅表示：“要除去于人生毫无意义的苦痛。要除去制造并赏玩别人苦痛的昏迷和强暴”，总之希望“人类都受到正当的幸福”。鲁迅还表示：“我现在心以为然的，便只是‘爱’”，“觉醒的人，此后应将这天性的爱，更加扩张，更加醇化，用无我的爱，自己牺牲于后起新人”，形象地说即是“自己背着因袭的重担，肩住了黑暗的闸门，放他们到宽阔光明的地方去；此后幸福的度日，合理的做人”（《坟·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在这期间，鲁迅的杂文常常提出的社会政治命题之一是中国人的做“奴隶”问题。在鲁迅看来，“中国人向来就没有争到过‘人’的价格，至多不过是奴隶，到现在还如此”；因而“所谓中国的文明者，其实不过是安排给阔人享用的人肉的筵宴。所谓中国者，其实不过是安排这人肉的筵宴的厨房”。鲁迅于是主张：“世上如果还真要活下去的人们，就先该敢说、敢

① 法捷耶夫：《论鲁迅》，收入费德伦科等著：《鲁迅论》。

笑、敢哭、敢怒、敢骂、敢打，在这可诅咒的地方击退了可诅咒的时代！”并且号召：“扫荡这些食人者，掀掉这筵席，毁坏这厨房，则是现在的青年的使命”。显然鲁迅在这里提出的“扫荡食人者”的口号也还是以人道主义思想为理论支柱的。至于他所说的“六敢”，虽然表面上是同“爱”的伦理观念相抵触的，然而由于它的对象是“吃人”的非人道行为，因此这一主张实际上是人道主义思想的一种表达形式。在一九二七年以后，鲁迅的杂文仍然继续抨击反动派的黑暗野蛮的法西斯统治，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我有生以来，从未见过近来这样的黑暗，网密犬多，奖励人们去当恶人，真是无法忍受。非反抗不可”^①。于是，凡是当时社会的一切非人道行为，诸如妓院主人悬赏拿人、国民党贵州省教育厅长下令枪杀进行抗日游行的小学生，以及反动派“大造监狱”等等，鲁迅的杂文都给予了尖锐的揭露。

再从翻译来看，鲁迅所译的外国文学作品中，有很大一部分是明显地宣传了人道主义思想的，对此鲁迅总是给予肯定并且特别地提出来以引起读者的重视。例如他在译了《医生》（俄国阿尔志跋绥夫作）后指出：该文“虽然算不得杰作，却是对于他同胞的非人类行为的一个极猛烈的抗争”^②；在译了《一篇很短的传奇》（俄国迦尔洵作）后，又称赞说：作者“那非战与自我牺牲的思想，也写得非常之分明”（见《译丛补》）；对于雅各武莱夫的作品，鲁迅又分析说：“他的艺术的基调，是博爱和良心，而认农民为人类正义和良心的保持者，且以为惟有农民，是真将全世界联结于友爱的精神的”，而他的《穷苦的人们》“所发挥的自然也是人们互

① 鲁迅致山本初枝的信：1934年7月30日。

② 见《现代小说译丛》。

相救助爱抚的精神，就是作者所信仰的‘人性’”^①。至于鲁迅晚年化了很大精力翻译的果戈里的长篇小说《死魂灵》，无疑更是一位伟大的人道主义作家体现了强烈的人道主义思想的作品。

总之，鲁迅一生与人道主义思想结下了不解之缘。在革命活动中，他张扬着人道主义的旗帜，以此来批判封建主义，批判帝国主义，抨击从北洋军阀到国民党新军阀的法西斯专政的暴行；在文学活动中，则是借助人道主义思想表达了对一切反动派的强烈的憎恨和对人民群众的伟大而深沉的爱。鲁迅生活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在这一特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一方面是反动统治阶级的赤裸裸的和血淋淋的法西斯专制主义的统治，另一方面却是广大人民群众受到非人道的待遇。因此鲁迅作为一个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不可能对这种现实闭上眼睛，他接受人道主义思想，并以此作为自己的一种斗争的思想武器，而在实践中又使自己思想性格上的“横眉冷对千夫指”和“俯首甘为孺子牛”的两个侧面统一起来，这完全是由中国革命的实际情况所决定的，因而是完全可以理解的。至于鲁迅的人道主义思想中铸进共产主义世界观的成份，那是肯定的（这点后面将分析），然而这种情况并不能否定鲁迅有人道主义思想这样一个最基本的事实，即是说，鲁迅的人道主义思想是一种客观的存在，是不以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

二

那末鲁迅的人道主义思想的主要内容和性质是什么呢？它又具有怎样的特点呢？

^① 《竖琴·后记》，收入《鲁迅译文集》第八卷。

还是在五四运动前夜，鲁迅表示：“大约将来人道主义终当胜利”（鲁迅致许寿裳的信：1918年8月20日）。应当说鲁迅当时对于实行人道主义的具体内容的理解尚是空泛的，他在晚年自己认识到了这一点。然而我们如果把鲁迅一生中所有的涉及人道主义问题的言论归纳起来分析，则可以看到：鲁迅的人道主义主张还是比较具体、广泛和全面的，基本上综合了所有的人道主义的一些最基本的进步意见。

这就是说，鲁迅的人道主义主张从消极方面看，主要表现为：（1）揭露、控诉和抨击人剥削人和人压迫人的社会制度的本质是“吃人”；（2）反对任何形式的“愚民的专制”即法西斯主义的独裁统治；（3）反对一切非人类行为，包括非正义的侵略战争。

如果从积极方面来看，则主要是：（1）要求人类平等，消灭人与人之间政治上、经济上的差别；（2）要求每个人都有生存权利以及其他最基本的民主权利；（3）主张每个人应该同时在精神上得到发展。

至于如何实现这种理想，鲁迅除了赞同进行革命斗争以从根本上消灭不合理的社会制度外，还从伦理学的角度提出了“自我牺牲”的要求。

无疑，上述主张是对当时的世界资本主义统治秩序的否定，也是对当时中国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制度以及由此产生的一切黑暗和罪恶的社会现象的否定，同时又表达了人民大众对于建立新生活的理想和要求。这样，鲁迅的人道主义思想就与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目标是一致的了，也是同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相吻合了，因而总的说来具有革命民主主义的性质。

人们现在正确地承认：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广义的人道主义“泛指一般主张维护人的尊严、权利和自由，重视人的价值，

要求人能够得到充分的自由发展等等的思想和观点”^①，而这种思想和观点与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并不矛盾，因为马克思主义者也明白地承认：“人的根本就是人本身”^②；无产阶级的解放也必须消灭“集中表现在它本身处境中的现代社会的一切违反人性的生活条件”^③；因此他们为之奋斗的共产主义社会，“将是这样一个联合体，在那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④。由此看来，鲁迅以上那些关于人道主义的思想虽然来源于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狭义的人道主义理论，但却没有如同不彻底的人道主义者那样仅仅局限于此，而是同马克思主义有相同之处。这就表明，即使在鲁迅尚未接受马克思主义的学说之前，他作为激进的小资产阶级革命家而提出的革命民主主义性质的人道主义主张已经具有了通向共产主义世界观的基础。周扬同志曾经分析说：“鲁迅一生最大的战绩，是在他是第一个站在最坚决的民主主义的立场上，反对人吃人，主张人的权利的。这个立场正是他的批判的现实主义的基本，他后来走向能彻底废除人吃人的制度的那个阶级的思想的根源”^⑤。这种分析应当说是正确的。

这里还有必要把鲁迅的人道主义思想同他的同时代的其他资产阶级或小资产阶级民主派的人道主义思想作一比较。

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人道主义思想早在戊戌变法前后就传入我国并对我国的思想文化界发生了影响。在旧民主主义革命时

① 汝信：《人道主义就是修正主义吗？——对人道主义的再认识》，《人民日报》1980年8月15日。本文所说的人道主义的“广义”和“狭义”，从此文。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卷，第45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273页。

⑤ 周扬：《一个伟大的民主主义现实主义者的路》，原载《时论丛刊》（第一辑），1934年4月。

期，举凡中国近代史上著名的启蒙主义思想家和革命家如严复、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章太炎乃至孙中山等人，都是不同程度地接受和宣传了人道主义的，只是由于他们的直接的政论的社会影响更大，因而他们的人道主义观点便为之所掩，没有被研究者们着重地发掘出来，当然上述诸人的人道主义思想一般说来基本上是局限于狭义的范畴。到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期间，国内思想文化界对人道主义的接受和宣传则形成了一股巨大的社会思潮。无论是新民学会、少年中国学会和觉悟社，还是国民杂志社，新潮社以及主要是宣传合作主义或无政府主义的其他社团，几乎都打出了或者曾经打出过人道主义的旗帜，以致使得同一个人道主义思想衍殖出许多杂有其他思想色彩或依附于其他社会政治思想的分支来。撇开新民学会、少年中国学会和觉悟社这些社团不论（因为它们的大部分成员后来很快地接受了马克思主义），其他一些社团及其代表人物反复宣传的“新村主义”、“平民教育”、“劳工神圣”、“妇女解放”和“工学互助”等口号，无不以人道主义作为理论基础之一。例如，国民杂志社的宗旨的第一条即是“增进国民人格”^①；傅斯年说：“《新潮》的将来大约也是宣传文艺思想，人道主义的”^②。特别是当时的无政府主义者关于“新村主义”的主张，其表面上的人道主义的色彩更为浓厚。他们有这样一段完整的意见：

“所以旧社会里的旧生活，实不外（一）禽兽的生活；（二）强盗的生活；（三）牛马的生活，绝没有‘人’的生活。他既然够不上‘人’的生活，所以他——

① 《国民杂志组织大纲》，转引自《五四时期的社团》（二）。

② 傅斯年：《新潮之回顾与前瞻》，转引自《五四时期的社团》（二）。

“肉体生活(一)受政治的支配；(二)受法律的制裁；(三)受经济的困迫。

“精神生活(一)感情不能适当的表现；(二)思想不能充分的自由；(三)本能不能尽量地发展，或发展而用于不正当的方面去；(四)意志的动机恒为境遇所迁移或消灭。

“所以我们要脱离现实的生活，另创一种新社会的新生活——新村的生活。”

“新生活——人的生活——是要：

(一) 要先尽了自己的所能，然后可取自己的所需。(正当劳动。)

(二) 要尊重自己和他人的格。(不属于人，不役于人。)

(三) 精神肉体无束缚。(打破我和人类间的一切阶级，完全自由。)

(四) 要只受理性的制裁，不受人造的约束。(铲除一切伪道德和习惯的迷信”。)①

再如“五四”时期另一些资产阶级民主派代表人物如蔡元培、胡适和周作人等的言论。蔡元培强调：必须“教之以公民道德。何谓公民道德？曰：法兰西之革命也，所揭示者，曰自由、平等、亲爱。道德之要旨，尽于是矣”②。胡适认为：“社会最大的罪恶莫过于摧折个人的个性，不使他自由发展”，而“发展个人的个性须要有两个条件。第一，须使个人有自由意志。第二，须使个人担干系，负责任”③。至于周作人，他除了赞同“新村主义”外，还主张：“我们希望从文学上起首，提倡一点人道主义思想”④。如此等等。

从以上这些形形色色的人道主义主张来看，虽然也对现实的

① 邵先典：《文化运动中的新村谭》，转引自《五四时期的社团》(三)。

② 蔡元培：《对于教育方针之意见》，见《蔡元培选集》。

③ 胡适：《易卜生主义》，见《胡适文存》(卷四)。

④ 周作人：《人的文学》，《新青年》第五卷第六期。

政治制度和社会现状表示不满，但有的是在最根本的问题上——否认现实社会制度本身的不合理和不人道是社会上一切非人道现象的根源——望而止步了，只是满足于在狭义的人道主义的框框里提出改革社会的意见；有的虽然也激烈地提出消灭阶级的意见，但却把人道主义引向了无政府主义的乌托邦的歧途。把鲁迅关于人道主义的完整的主张同这些意见相比较，其思想性质上的差异是十分明显的。

出现这种差异的原因是什么呢？主要是如下三点：

第一，鲁迅有着特殊的生活道路，这是他接受真正的彻底的人道主义思想的坚实基础。

鲁迅出生的时候，其曾经煊赫一时的官僚地主大家族已经坠为小康之家了，到了他童年，又遇祖父的科场案，家道更加中落，“几乎什么也没有了”，于是鲁迅只得一度寄住在乡下亲戚家里，“有时还被称为乞食者”（《集外集·俄文译本〈阿Q正传〉序及著者自叙传略》）。就在这“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途中，鲁迅初步消极地认识了“世人的真面目”。所幸的是童年鲁迅在和劳动人民的接触和亲近中，“逐渐知道他们毕生受着压迫，很多苦痛、和花鸟并不一样”，而不再象以前那样“有时感到所谓上流社会的虚伪和腐败时，我还羡慕他们的安乐”（《集外集拾遗·英译本短篇小说选自序》）。这种思想转变的原因，如瞿秋白分析，是因为他“混进了野孩子的群里，呼吸着小百姓的空气，这使得他真象吃了狼的奶汁似的，得到了那种‘野兽性’”^①。鲁迅年轻时，虽然已经接受了“新学”，但迫于旧礼教的压力，他在婚姻问题上（同朱安女士“结婚”），却承担了极大的痛苦：母亲送他的“礼物”，他尽

① 瞿秋白：《鲁迅杂感选集·序言》。

管不喜欢，但还是从形式上接受了下来。这表明，封建旧思想旧道德对于人的尊严和个性自由的否认，鲁迅是有切肤之痛的。另外，鲁迅留学日本期间，曾参加过“光复会”，用他自己的话说，是“当过山贼”的，“有关山贼的事情，我可知道得多啦”^①。以上这种特殊的生活道路，是他同时代的其他文学家和思想家所没有的。这样，鲁迅虽然和其他人一样是从封建绅士阶级的队伍中走出来的，但却能够作彻底的叛逆：“他不惭愧自己是私生子，他诅咒自己的过去，他竭力的要肃清这个肮脏的旧茅厕”^②。正因为如此，鲁迅一旦接受了人道主义思想后，就能够以此来分析中国社会的种种不人道现象，或者用中国社会的种种不人道现象来印证人道主义思想的合理性，从而不断地走向彻底的人道主义。

第二，鲁迅接受人道主义思想并不是学究式的，即不是从理论到理论，而是结合着他对中国现实社会的一切重大问题的深深的探索。

二十世纪初，中国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已有大半个世纪的历史了，当时满清王朝的内政外交愈来愈病入膏肓。鲁迅沉痛地把这情况概括为“二患交伐”：“往者以本体自发之偏枯，今则获以交通传来之新疫”，总之，“中国之沉沦以益速矣”（《坟·文化偏至论》）。许寿裳回忆说：鲁迅在日本时他俩“见面时每每谈中国民族性的缺点。因为身在异国，刺激多端，……我们又常常谈着三个相联的问题：（一）怎样才是理想的人性？（二）中国民族中最缺乏的是什么？（三）它的病根何在？”^③鲁迅也回忆说：“那时满清宰华，汉民受制，中国境遇，颇类波兰，读其（按

① 增田涉：《鲁迅的印象》（1973年5月版）。

② 瞿秋白：《鲁迅杂感选集·序言》。

③ 许寿裳：《我所认识的鲁迅》（人民文学出版社，1952年）。

指波兰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诗人) 诗歌, 即易于心心相印”^①。正是从这种思想方法出发, 鲁迅立下了“我以我血荐轩辕”的誓言, 从而把对包括人道主义思想在内的“新学”的学习同探索中国社会问题结合和沟通起来。他早期的几篇论文, 都反映了这一特点。从某种意义上说, 鲁迅为之奋斗终生的工作就是诊断和治疗国民性弱点的病症。既然如此, 他对与改造国民性问题有密切联系的人道主义思想的不断探索, 分析, 并且随着中国革命实践的发展而不断深化自己的认识, 便是必然的了。

第三, 鲁迅是自觉地把自已当作普通的中国国民的一员, 置身于人民群众之中, 从下层人民的立场上来分析中国社会问题, 而不是象其他人那样, 从俯视的角度即站在人民群众之上, 满足于对人们表示怜悯和同情来提出问题的。因而鲁迅的人道主义主张并不以付诸空洞的泛论为终结, 而是把它同维护人民的最根本利益结合起来, 这就使得鲁迅观察和分析问题更加全面, 更加深刻——特别是在他掌握了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之后。

例如, 在一九二九年至一九三〇年初这期间, 鲁迅曾对冯雪峰说过这样两段话:

大家现在又在骂人道主义了, 不过我想, 当反革命大屠杀革命者, 倘有真的人道主义者出而抗议, 这对于革命为什么会有损失呢?……我未见有人道主义者挺身而出的事, 但骂人道主义的人们为什么也吓得不敢响一声, 或者还是没有想出另外好方法呢?……我想, 中国大概并没有真的人道主义者, 而另外的好方法也似乎想不出来, 除去明白的直接斗争。倘一面骂人道主义, 一面又不斗争, 我不知道这是什么主义!

人道主义也的确是无用的, 要实行人道主义就不是人道主义者所

^① 《且介亭杂文二集·“题未定”草 (三)》。

主张的办法所能达到。除非也有刀在手里，但那样，岂不是大悖他们的主义，倒在实行阶级斗争了么？于是，就反而要如“托尔斯泰样”（Tolstoyan，托尔斯泰主义或托尔斯泰信徒的意思）一般，倒只向革命者要求人道主义了。托尔斯泰还是难得的，敢于向有权力的反动统治阶级抗争，“托尔斯泰样”可就不高明，一代不如一代。^①

这两段激愤之辞，表明鲁迅对人道主义问题的认识达到了真正的、彻底的即无产阶级人道主义者的水平。即是说，他对人道主义问题采取了历史的分析态度，从而全面地认识了人道主义问题的各个侧面，特别是强调了在当时张扬人道主义的旗帜对于中国革命的积极意义，否定了对待人道主义问题的“左”倾态度。

总之，鲁迅比之他同时的人道主义者的高明之处，不仅在于提出了彻底的人道主义的主张，而且还运用唯物辩证法提出了正确把握人道主义的几个原则关系，从而构成了他的人道主义思想的显著特点。

概括地说来，鲁迅提出的把握人道主义思想的主要原则是：

（一）、人道要靠自己争取，而不能靠别人施舍。他说：“对于人道只能‘……’的人的头上，决不会掉下人道来。因为人道是要各人竭力挣来，培植，保养的，不是别人布施，捐助的”（《热风、六十一·不满》）。这种重视人道主义而又反对空谈，主张以斗争求人道的意见，无疑地同伪善的或浅薄的人道主义理论划清了界限。

（二）、爱与憎实际上是对立统一的。他说：“在现在这‘可怜’的时代，能杀才能生，能憎才能爱”（《且介亭杂文二集·七论“文人相轻”——两伤》），因为社会现实是：“被压迫者对于压迫者，不是奴隶，就是敌人，决不能成为朋友，所以彼此的道德，并不

① 摘自冯雪峰：《回忆鲁迅》（人民文学出版社，1952年）。